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03宜蘭縣宜蘭市舊城南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呂雨珍
電話：03-9365027#1902
電子信箱：ppkk131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蘇澳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消滅字第11200042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<http://attach.e-land.gov.tw/>)下載，
附件驗證碼：WQDLQU)

主旨：為積極協助推廣內政部建置「消防防災e點通」之需，謹提供「消防防災e點通APP」相關資料，惠請協助推廣使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宜蘭縣政府府府消滅字第11100143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廣使用「消防防災e點通」，請本府相關機關(單位)協助於貴單位廳舍播放宣導跑馬燈、並於官方社群平台(如官網、FB官方粉絲、官方LINE)推廣，轉知所屬配合辦理。
- 三、播放內容為「內政部建置『消防防災e點通APP』(網址：<https://bear.emic.gov.tw>)上線囉！歡迎民眾多加利用，可獲得第一手的災害情資喔！」，並拍照紀錄，完成後請於4月17日前將「多元推廣防災工作成果表」傳送至承辦人電子信箱(ppkk131@mail.e-land.gov.tw)。

正本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宜蘭區營業處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區管理處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宜蘭管理處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宜蘭營運處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宜蘭運務段、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、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第一巡防區指揮部、陸軍蘭陽地區指揮

民政課 112/03/27



1120005243

部、宜蘭縣後備指揮部、宜蘭縣政府警察局、宜蘭縣政府衛生局、宜蘭縣政府文化局、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本府水利資源處、本府民政處、本府交通處、本府農業處、本府社會處、本府秘書處、本府計畫處、本府地政處、本府工商旅遊處、本府建設處、宜蘭縣各鄉(鎮、市)公所

副本：宜蘭縣災害防救辦公室、宜蘭縣政府消防局



裝

訂

線